# 其他人和我:是同一 首詩篇的不同章節

這是一系列關於鑄造並強化基督徒人格的新文章。「人的生活絕不是孤立的,而是與他人的生活交織在一起的。任何男女,皆非絕句;只有我們大家一起,才能組成一闋天主用我們的自由合作而寫出來的神曲。」

## 2020年7月30日

「天主看了認為好。」[1] 這是在聖經 關於創世的第一篇的敍述中反覆出現 的重句。第二篇的敘述則與它成了一 個對比。第一篇的敘述「喚起了天主 當祂凝視著亞當時祂的想法,甚至祂 的情感;祂看見他獨自在樂園裡。他 是自由自在的,他是一個主人......但 是他是孤獨的。天主看了認為『不 好』。」[2] 人的孤獨自憐就像是一塊 與整個創世的設計圖互不吻合的組成 部分。當天主最後還是將厄娃領到亞 當面前時,亞當視她如自己的骨中之 骨,肉中之肉。[3]從此,亞當就從一 種奇怪的、他自己也無法解釋的憂鬱 中解脫出來。現在,他真的能夠與天 主一起說:「樣樣都很好。」在他遇 見「像他一樣的人」之後,他的聖召 堅強了:對他來說,世界不再是一個 冷漠無情的地方了。

與他人共同生活是可以發展我們的人格的,但事實上這樣做還有更為豐富的意義。我們需要他人,而且他人也需要我們。他們從來就不是多餘累贅

#### 與他人相處及為他人而生活

在我們的生命中,有關鍵性的經歷之一就是別人曾經向我們表示過的關懷。有人關心過我們,養育過我們。我們每一個人都曾經被人「接受」過。沒有一個人是單獨地成長的。沒有一個人是名副其實地孤獨的,即使有些人的生命看似是這樣發展下去的。家庭的破碎,使許多孩子生活在

被遺棄的情況中,也不會使這個人類學的基本原則成為一個美麗但無用的想法。不少在惡劣的環境中長大、因愛的缺乏而受了傷害的人,正是因為有過這些經歷而對愛的需求特別敏感,且成為歡迎他人的「避難所」。那些曾經受過很多苦的人,也能夠愛得更多。

「人的生活絕不是孤立的,而是與他 人的生活交織在一起的。任何男女, 皆非絕句:只有我們大家一起,才能 組成一闋天主用我們的自由合作而寫 出來的神曲。」[5] 他人並非只是一些 在我們週圍出現的東西,像是堆放在 路邊的石頭一樣。他們是屬於我們 的,而且我們也是屬於他們的,這種 互相歸屬的情況其實比我們能夠想像 到的更為親密。只有到了天堂,我們 才會完全理解它,雖然在現世,我們 可以藉著努力與天主及與周遭的人更 加親近地生活而瞥見少許。

這種相互歸屬的關係,有兩個非常重要的含義:他人是倚賴我的,而且我能夠、也應該倚賴他人。去愛別人,也讓自己被別人所愛:這就是我們趨向成熟的道路;它總是為我們而打開的,讓我們把「與他人共處及為他人而活」[6] 這兩個層面融入我們自己的生活。

青春期明顯地是一個人面對這個挑戰 的起點。在此之前,他的父母已經給 他塑成了他的心態。從此以後,他便 開始要自己行走自己的道路。儘管事 情是可以補救的,但是父母先前在這 方面所下了的功夫在很大的程度上已 經篤定了這個年輕人將會如何看待這 個世界,以及甚麼東西會吸引他的注 意。

青少年們傾向於選擇與自己的父母有 所不同的人作為學習榜樣。他們開始 感覺到需要伸張自己的主見。他們的 感受略為傾向於模棱兩可。在察覺到 自己對父母有所依賴的同時,他們也 一個人的嬰兒期的特點就是傾向於一 切都以「自我」為中心。隨著他逐漸 地成熟,「自我」就會擴展和向他人 開放。他開始意識到別人也有他們的 需要,而且感受到他有一個屬於自己 的責任去幫助別人。「他人是存在 的」,他們每一個人都有著自己所關 注的東西和自己的願望。—個不成熟 的人的一個明顯的跡象,就是無法面 對這種出現在生活中的新要求。過度 保護孩子的父母、對愛護子女的誤 解、猧度地保護子女免於生活中的各 種困難和挑戰,都會導致子女在人格

上的這種缺陷。當孩子長大後,他可能會成為另一個失職的父親或母親,只懂得為了自己的工作和興趣而生活,對撫養自己的孩子不感興趣。他也可能會成為一個對鄰里社區不感興趣的居民,經常地似乎總是與周圍的人不和。他又可能會成為一個滿腹中騷的人,懷中積滿怨恨,以使自己確認與人不和總是由於別人不對而起。

### 各種天賦都是爲了服務他人的

 技能,你不該獨享,也不該用來為自己沽名釣譽。你應當本著愛德的精神,用來為鄰人服務。」[7]

自我主義會使我們脫離現實。它會使 我們忘記,我們生命中的一切都是上 天所賦與的。「你有什麼不是領受的 呢?既然是領受的,為什麼你還誇 耀,好像不是領受的呢?」[8] 如果, 們所擁有的一切都是上天所賦與的果我 們所獲我們所遇上的人就更加是。然 不是,我們會對鄰人視而不不 見,他們的存在與否,我們完全式去。 斷他們或使他們符合自己的利益。我 們不但不「接納」他們,而且「利 用」他們。

「每個人都傾向於把自己安置在一個非常舒適的角落裡,而讓其他人自顧自。」[9] 一個人若傾向於要世界圍繞著自己來自轉,就是個人缺乏成熟的一個標記,我們必須努力,平靜地,一點一點地克服它。然後,我們就會

在任何一個羣體內,那些想幫助別人的人,總是能夠遊刃有餘地去幫助別人。日常的生活會不斷地帶來新的和不可預見的挑戰。有賴這些人無私的努力,家庭和社會都得以向前邁進。這些慷慨的人,也許圍繞著他們的人為漢無情,但是他們都意識到他們在身體上和在精神上的成長都虧欠了別人很多。他們知道,他們被召叫

去作出的自我奉獻,等同一個真正能夠解放個人的自我奉獻:等同教養子女的父母、幫助父母家務的孩子、幫助同學的學生、面對沒有人願意處理的問題的職員。「當你做完自己的工作時,為了愛基督,去幫助你弟兄的工作吧。要機敏自然,不要讓對方察覺你多做了他份內的事。這才真是相稱天主兒女的德行!」[11]

這種慷慨,顯然有別於那種願意承擔各種任務,卻不懂得如何幫助別人提高對自己的要求的「奴性」,以及那種讓自己的好意被別人利用的「天真」。服務他人並不總是意味著做一些事。重要的是:它意味著幫助他人成長,而這也意味著如何為了他人負起其個人責任而留一些空間。

#### 與他人親近

當今世界傾向於對幾乎所有問題都只 是尋求技術上的解決方案,有時候忽 視了人與人之間互相幫助所帶給人的 溫情。然而,當面對一件震撼我們的 安全感的事情, 例如一場自然災害或 一件嚴重意外事故時, 同心協力以及 一種往往被日常生活的需求所埋沒了 的社區意識就會自發性地展現出來。 團結一致這個心態再次脫穎而出,仿 彿是從魔咒中甦醒渦來似的。人們再 次關注到什麼才是必要的。同樣的、 規模較小的情況也會在個人的不幸中 出現,如一個親人的死亡或患病,或 是在日常的某一個慣性的互動,由於 各種原因而忽然間對我們產生了一個 更深刻的影響,例如當有人讓我們意 識到(即使隱晦地)「漠不關心所引 致的苦澀味」[12],或是足以使人靈 凍殭的冷酷。又或相反的,當他人對 我的真誠的興趣而讓我感受到的溫暖 ....。 這些事情都會給一個人靈喚起直 下重要的東西,就是需要歡迎他人。

「我作客,你們收留了我。」[13] 在 某程度上,我們都是作客者和旅客, 而且希望其他人會歡迎我們:他們會 安慰我們、會聆聽我們、會凝視我 們。成熟的意思就是如何去爭取這種 對他人的敏感度,雖然有時候,這樣做需要我們忽視這個人對其他人缺乏敏感度,即使這會讓我們感到痛苦。有時候,給予犯了這種錯的人一個良好的忠告,以幫助他看到自己的缺失是合適的。在其他時候,最好的策略或許就是以我們自己的榜樣,早晚也影响。一個良好的榜樣,早晚也能夠喚醒一個即使是最缺乏感覺的人對他人的敏感度。

這種敏感度也會引導人去主動地做一些對周圍的人有良好影響的工作,廈如「有些組織關注公共場所(大廈廣水池、廢棄的紀念碑、地標、改協等的紀念碑、地標養的紀念碑、內積極地保護、修復、共場於每一個人的公共場所有數學,然後新的社會結構主義的一個人。因此,團體便能脫離消費主義的一個人。與無情……如此一來,我們便關心我們的世界和最貧窮,我們同質量,懷著精誠團結的意識,我們同

時察覺到我們是生活在天主交託給我們的共同家園。」[14]

這種藉由親近他人而養成的個人的成熟,與生性健談或個性外向有所不同。最重要的是要懂得如何與人相處:如何去觀察、傾聽、歡迎、和從每一個人的身上學習。尤其是現今人當通訊技術發達使我們能夠與計多人之行麼意思就更加必要了。智能手機可以讓我們立即與某人聯繫,但卻不會使我們與他更加接近。

在一個虛擬的世界中,我們可以決定 誰是我們的「鄰居」和「朋友」。矛 盾的是,它會使我們忽略那些真實地 在我們的生命中風雨同路的人。儘管 這是一個今天司空見慣的景象,但是 當看到聚在一起的人不是在交談,但是 當看到聚在一起的自己的簡訊取代 是各自在「管理」自己的簡訊取代 是各自在「管理」自己的簡訊取代了 真正的溝通。我們幾乎沒有意識到的 是,我們的生活變得只是專注於看看 是否有人記得我們,而不是意識到這個正是在我身邊的人需要我!而我能 夠給他的最好的東西就是和他親近。

如果我們選擇這種實體的方式,開放自己,與他人直接地接觸,直接地感受沒有經過過濾的事實,那麼我們的人性就會得到強化。它會再次喚醒我們甚麼才是真正重要的。為別人著想,為他們祈禱,會引導我們去為他們而生活。「只有這樣,我們才能度著耶穌基督的生活,使我們自己與祂合而為一。」[15]

# Carlos Ayxelá

[1] 參閱創1:10、12、18、21、25。 加上31節:「天主看了祂造的一切、 認為樣樣都很好。」

[2] 教宗方濟各·2015年4月22日週 三要理講授。參閱創2:18。

- [3] 參閱創2:23。
- [4] 教宗方濟各·《願祢受讚頌》通 諭·13
- [5] 聖施禮華,《基督剛經過》,111
- [6] 參閱教宗方濟各、《福音的喜樂》 宗座勸諭、271
- [7] 聖施禮華,《犁痕》,422
- [8] 格前4:7。
- [9] 聖施禮華·1973年10月21日的家庭聚會筆記
- [10] 教宗方濟各·《福音的喜樂》宗 座勸諭·272-273
- [11] 聖施禮華,《道路》,440
- [12] 聖施禮華·1940年3月11日的書信·7
- [13] 瑪25:35

[<u>14</u>] 教宗方濟各,《願祢受讚頌》通 諭,232

[15] 聖施禮華·《十字苦路》·第14 處

pdf | document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from https://opusdei.org/zht/article/qi-ta-ren-he-wo-shi-tong-yi-shou-shi-pian-de-bu-tong-zhang-jie/ (2025年11月25日)